附件4

《化妆品生产企业许可证》告知承诺书

\*\*\*\*公司申请（核发、换发、变更、补发、注销）《化妆品生产企业许可证》，现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、《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关于化妆品生产许可有关事项的公告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规定，从事普通化妆品生产。

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，如有违反，同意行政许可部门撤销我公司《化妆品生产许可证》，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，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任何处置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

企业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